

股东会同意开展保理业务决议

_____股东会第____次会议于____年____月____日，
在_____召开。本公司股东会共有股东_____人，出席
本次会议的股东_____人；所作出的决议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
的半数以上通过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下称《公司法》）规定的
法定人数及法定表决权数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所议事
项经股东会表决通过：

1、同意 _____在永辉青禾商业保理（重庆）有限公
司开展保理融资业务。

出席会议的股东签名：

公司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